

## 环保行业点评报告

# 加大力度推进全国碳市场建设，二次扩围渐近版图清晰，持续关注 UCO 端山高、朗科增持（维持）

2026 年 02 月 10 日

证券分析师 袁理

执业证书：S0600511080001  
021-60199782

yuanl@dwzq.com.cn

证券分析师 陈致文

执业证书：S0600523070006

chenzw@dwzq.com.cn

研究助理 田源

执业证书：S0600125040008

tiany@dwzq.com.cn

### 投资要点

- **事件：**2026 年 2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关工作的通知》。
- **加强发电、钢铁、水泥、铝冶炼重点排放单位 2025 年配额清缴管理，加大全国碳市场建设力度。**1) **加强重点排放单位名录管理：**发电、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经 2025 年度核查结果确认以及 2026 年新投产预计年度直接排放量达到 2.6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的，应当纳入 2027 年度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重点排放单位名录。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由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导公布名录。2) **加强重点排放单位数据质量管理：**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发电、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重点排放单位通过管理平台制定 2027 年度数据质量控制方案。3) **加强重点排放单位配额分配与清缴管理：**①**配额预分配：**2026 年 4 月 10 日前，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向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重点排放单位预分配 2025 年度碳排放配额；6 月 30 日前向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预分配 2025 年度碳排放配额。②**配额核定与分配：**2026 年 9 月 20 日前核定 2025 年度应发放配额量；9 月 30 日前分配 2025 年度碳排放配额。③**配额清缴：**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发电、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重点排放单位按时足额完成 2025 年度碳排放配额清缴。《通知》标志着 2026 年度全国碳市场工作将严格落实、加强力度，确保足额按时清缴。
- **组织石化、化工、建材、有色、造纸、民航企业报送 2025 年排放数据，全国碳市场将迎二次扩围。《通知》确定其他重点行业排放报告管理工作范围包括石化、化工、建材（平板玻璃）、有色（铜冶炼）、造纸、民航，以及暂未纳入名录的钢铁、水泥行业企业中，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达到 2.6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的单位，要求报送 2025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并由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实。**①**石化、化工、建材（平板玻璃）、有色（铜冶炼）、造纸、民航：**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报送、12 月 31 日前完成核实；②**暂未纳入的钢铁、水泥行业企业：**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报送、7 月 31 日前完成核实。我们预计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大行业覆盖范围。
- **碳市场扩容加速，长期配额收紧驱动碳价上行。**目前，我国已有电力、钢铁、建材、有色四大行业纳入全国碳市场，覆盖排放量约 80 亿吨，管控全国 60% 以上的碳排放。2025 年 8 月发布的《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基本覆盖工业领域主要排放行业，到 2030 年基本建成以配额总量控制为基础、免费和有偿分配相结合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2025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表示已组织起草化工、石化、民航、造纸行业的配额分配方案、核算报告指南、核查技术指南等配套技术文件，为扩围工作做好技术保障。结合此次《通知》，碳市场预期加速扩容，配额收紧为长期必然趋势，叠加总量控制、有偿分配渐近，将驱动碳价上行。
- **投资建议：**政策加大力度推进全国碳市场建设，二次扩围版图清晰。我们重申碳中和投资框架：**核算为基，前端能源替代、中端节能减排、后端循环利用。**①**清洁能源：**绿电运营重点推荐【龙净环保】等；非电可再生-生物油，碳市场纳入石化、化工、建材、有色、造纸、民航，其中民航减碳路径明确，继续关注具备生物油资源瓶颈的上游资源【山高环能】【朗科科技】；建议关注【海新能科】【卓越新能】等；非电可再生-绿色氢氨醇重点推荐【佛燃能源】，建议关注【复活科技】【中集安瑞科】【中国天楹】等。②**节能减排：**建议关注节能风机【瑞晨环保】等，合同能源管理【南网能源】等。③**再生资源：**生物油；危废资源化重点推荐【高能环境】【赛恩斯】等；再生塑料重点推荐【英科再生】；锂电回收建议关注【天奇股份】等。④**碳监测：**建议关注【雪迪龙】【聚光科技】【皖仪科技】【先河环保】等。
- **风险提示：**政策执行不及预期，财政支出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等。

### 行业走势



### 相关研究

《京津景气度回升+出海+成套耗材新成长，固废出海推进，UCO 价格上行稀缺性渐显》

2026-02-10

《沼气全碳定向转化制绿醇技术取得重大突破，降本 30% 以上助力绿醇规模化应用》

2026-02-04

##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及作者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任何后果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并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投资评级基于分析师对报告发布日后 6 至 12 个月内行业或公司回报潜力相对基准表现的预期（A 股市场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香港市场基准为恒生指数，美国市场基准为标普 500 指数，新三板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北交所基准指数为北证 50 指数），具体如下：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在 15%以上；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 5%与 15%之间；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5%与 5%之间；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15%与-5%之间；
- 卖出：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在-15%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基准 5%以上；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基准-5%与 5%；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基准 5%以上。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如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等，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传真：（0512）62938527

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